“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将新建项目配套的“三同时”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设计阶段已落实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的投资概算，本项目设计总投资为200万元，环保投资2万元。

1.2 施工简况

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50万元，环保投资2万元。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组织实施了《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5月）和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对《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昆环建[2017]0909号（2017年6月12日通过））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2017年11月开工建设，2018年2月建成试运行。2018年6月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15日和2018年8月28日、29日以及2018年9月24日25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和现场的环境管理检查，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2完成了《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组织公司相关人员、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由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担任组长）对“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 第9号）、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昆环建[2016]0017号）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了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18)国森（验）字第（1171）号）（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踏勘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废水、废气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投入正常运行。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无。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和岗位职责，并设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实行定岗定员，岗位责任制，负责各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该建设项目制定了环保设备日常运行管理及维修保养制度，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维护和运行。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5月）和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对《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昆环建[2017]0909号（2017年6月12日通过））中未要求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验收工作组意见于2018年12月完善了《昆山佳罗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